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江翌華
電話：(02)7736-6236
電子信箱：yihual006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300931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轉知廣達文教基金會辦理「二分之一魔法」徵文活動，請鼓勵所屬學校學生、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3年9月10日廣達公字第11309100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徵文活動主要徵求對「設計學習」計畫、紀錄片《6½ 點子實驗室》、專書《二分之一的魔法教室》、相關展覽及論壇的心得，字數限制為1,000至1,500字，收件期限至10月6日止。
- 三、詳情請見基金會官網公告活動簡章(<https://www.quant-edu.org/zh-tw/news.php?act=view&id=197>)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